

股票代碼：3259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22號5樓之1
電 話：(03) 552-6568

股票代碼：3259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公 司 地 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22號5樓之1
電 話：(03) 552-656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 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23
(五)關係人交易	23 24
(六)質押之資產	2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十)其 他	26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 2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 29
3.大陸投資資訊	29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9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30 42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五)所述，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6,288千元及18,622千元，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0,629千元及19,523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對於長期股權投資之評價、相關損益之認列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之揭露可能有所調整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與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之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 漢 鈺

會 計 師：

魏 興 海

原證期會核：(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准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五年八月四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五)所述，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6,288千元及18,622千元，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0,629千元及19,523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對於長期股權投資之評價、相關損益之認列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之揭露可能有所調整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前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與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之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 漢 鈺

會 計 師：

魏 興 海

原證期會核
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九十五年八月四日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550,686	101	518,309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120	1	5,710	1
4651 技術服務收入	66	-	66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547,632	100	512,665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五)	291,945	53	328,600	64
5910 營業毛利	255,687	47	184,065	3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銷售費用	8,348	2	9,091	2
6200 管理費用	17,497	3	15,32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7,062	16	87,955	17
	112,907	21	112,375	22
6900 營業淨利	142,780	26	71,690	1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122	1	586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711	1	-	-
	7,833	2	586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10,629	2	19,523	4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697	1	1,160	-
7880 其他損失淨額	9,509	2	3,058	-
	24,835	5	23,741	4
7900 稅前淨利	125,778	23	48,535	10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	3,028	1	1,268	-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122,750	22	47,267	10
930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附註三)	290	-	-	-
9600 本期淨利	\$ 123,040	22	47,267	10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2.75	2.69	1.17	1.14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01	0.01	-	-
	\$ 2.76	2.70	1.17	1.14
基本每股盈餘 - 追溯調整			\$ 1.06	1.04
稀釋每股盈餘(元)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2.72	2.65	1.17	1.14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01	0.01	-	-
	\$ 2.73	2.66	1.17	1.14
稀釋每股盈餘 - 追溯調整			\$ 1.06	1.04
假設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採用第三十四號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時之擬制資料：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50,954	49,686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俊宏

經理人：胡定中

會計主管：吳蔓蓉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待 分 配 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414,908	-	400,041	39,419	134,756	(1,174)	987,95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6,309	(6,309)	-	-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	-	-	(1,135)	-	(1,135)
員工紅利	-	-	-	-	(3,974)	-	(3,974)
現金股利	-	-	-	-	(46,470)	-	(46,470)
員工紅利轉增資	-	4,540	-	-	(4,540)	-	-
股東股利轉增資	-	19,916	-	-	(19,916)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	16,596	(16,596)	-	-	-	-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514)	(514)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47,267	-	47,267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414,908</u>	<u>41,052</u>	<u>383,445</u>	<u>45,728</u>	<u>99,679</u>	<u>(1,688)</u>	<u>983,124</u>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455,960	-	383,445	45,728	190,491	(1,373)	1,074,25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808	(13,808)	-	-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	-	-	(2,485)	-	(2,485)
員工紅利	-	-	-	-	(14,920)	-	(14,920)
現金股利	-	-	-	-	(100,311)	-	(100,311)
員工紅利轉增資	-	3,721	-	-	(3,721)	-	-
股東股利轉增資	-	13,679	-	-	(13,679)	-	-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456)	(456)
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123,040	-	123,040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455,960</u>	<u>17,400</u>	<u>383,445</u>	<u>59,536</u>	<u>164,607</u>	<u>(1,829)</u>	<u>1,079,119</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俊宏

經理人：胡定中

會計主管：吳蔓蓉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23,040	47,267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35,181	42,19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697	1,160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58	300
遞延資產轉列費用及損失	6,089	7,836
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10,629	19,523
應計退休金負債淨變動數	(543)	2,196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18,464	(16,267)
存貨增加	(18,332)	(21,90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599	(3,55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859	2,73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增加	(1,379)	(4,228)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30,328)	11,96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178,960)	(506,45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399	(1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527)</u>	<u>(417,39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9,000)	-
購置固定資產	(2,217)	(4,8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698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	(10,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數	(107)	(120)
遞延費用增加	(11,318)	(22,5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2,642)</u>	<u>(36,75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1,169)	(454,1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8,188	546,9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7,019</u>	<u>92,81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6,083</u>	<u>2,94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u>\$ 117,717</u>	<u>51,579</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俊宏

經理人：胡定中

會計主管：吳蔓蓉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設立。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111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換算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換算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事業皆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有關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三)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市場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小之短期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五)金融商品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類別。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係依據本公司持有之目的與意圖分列為短期投資或長期投資。本公司短期投資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開放型基金之市價則指資產負債表日基金之每單位淨值。短期投資之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另，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損失。

(六)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並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與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八)存貨

存貨以加權平均法計價，並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原物料之市價以重置成本為基礎；在製品及製成品之市價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持有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其他長期投資，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機器設備：5年
- 2.辦公及其他設備：3~5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一)遞延費用

外購電腦軟體成本予以遞延，並依三至五年平均攤銷；光罩開發成本予以遞延，自量產使用之日起，分二至三年平均攤銷。

(十二)專門技術

專門技術係本公司為取得他公司智慧財產授權所支付之金額，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估計未來效益年限分五年平均攤銷。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薪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之退休辦法未規定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自民國八十九年六月起按月依核備之提撥率（實付薪資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

採確定給付辦法部份，本公司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市價或發行日時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票淨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

(十五)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技術服務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勞務交易之完成程度認列。

(十六)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計算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可實現性評估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研究發展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之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因盈餘、員工紅利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股份時，則另揭露依追溯調整每一會計期間之加權流通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潛在普通股，因此假設員工認股權於期初行使認股，若具有稀釋作用，則雙重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若不具稀釋作用，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會計原則變動影響損益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對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影響如下：

	本期淨利 增 加	每股盈餘 (元)增加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 <u>4,144</u>	<u>0.09</u>

依上述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改依新規定辦理，情形請詳附註四(二)及四(十一)說明。

(二)會計原則變動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首次適用該公報之會計年度開始時，應依公平價值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重新分類及衡量，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為290千元。

(三)本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具減損跡象之資產需進行減損測試。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5.6.30</u>	<u>94.6.30</u>
現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97,028	86,814
定期存款	-	6,000
約當現金-附買回短期債券	<u>49,991</u>	<u>-</u>
	<u>\$ 147,019</u>	<u>92,814</u>

(二)金融資產

	<u>95.6.30</u>	<u>94.6.30</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流動：		
受益憑證 - 開放型基金	<u>\$ 749,908</u>	<u>553,553</u>
市價		<u>\$ 555,972</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 瀚群科技(股)公司	<u>\$ 21,153</u>	<u>21,153</u>
特別股投資 - 鑫識科技(股)公司(鑫識科技)	19,000	-
減：認列普通股投資損失超過其累積投資成本	<u>(8,202)</u>	<u>-</u>
	<u>10,798</u>	<u>-</u>
合 計	<u>\$ 31,951</u>	<u>21,153</u>

本公司對鑫識科技之長期股權投資，因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共同持有鑫識科技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二十，故採權益法評價，請詳附註四(五)。另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已認購鑫識科技發行無表決權之累積特別股計19,000千元。

本公司因依權益法累積認列對鑫識科技之投資損失超過其普通股累積投資成本，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合計已超過8,202千元，故予以沖減對該公司之特別股投資成本。

鑫識科技分別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二日、九十五年五月十七日及六月九日增資發行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之累積特別股，股息為年利率百分之二，發行期間不得轉換為普通股，發行期間均為一年。並於到期日依約定贖回價格加計未分派之股息以現金收回之。特別股之收回以一次全部收回為原則，倘因任何因素致於到期日無法以一次全部收回已發行特別股時，其未收回之特別股權利義務仍依發行條件延續至全部收回為止。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95.6.30</u>	<u>94.6.30</u>
應收票據	\$ -	28
應收帳款	37,066	28,824
減：備抵呆帳	-	(3,013)
	<u>\$ 37,066</u>	<u>25,839</u>

(四)存貨及資產保險

	<u>95.6.30</u>	<u>94.6.30</u>
商 品	\$ 9,230	14,144
製成品	106,939	73,609
在製品	10,076	1,001
原 料	5,848	15,161
	132,093	103,91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5,908)	(34,403)
	<u>\$ 76,185</u>	<u>69,512</u>
存貨投保金額	<u>\$ 30,000</u>	<u>30,000</u>

固定資產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投保火險之保額均為32,500千元

。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u>95.6.30</u>		<u>94.6.30</u>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比例%
Innovative Strength Resources Ltd. (Innovative)	\$ 6,288	100.00	17,656	100.00
鑫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鑫識科技)	-	18.00	966	18.00
	<u>\$ 6,288</u>		<u>18,622</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於英屬維京群島申請設立Innovative Strength Resources Ltd.(簡稱Innovative)，供作海外投資事業控股目的。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實際出資金額為美金2,046千元。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0,629千元及19,523千元，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遞延費用

	<u>95.6.30</u>	<u>94.6.30</u>
光罩	\$ 27,638	42,840
軟體	13,678	26,693
	<u>\$ 41,316</u>	<u>69,533</u>

(七)退休金

	<u>95年上半年度</u>	<u>94年上半年度</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u>6,492</u>	<u>4,975</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u>169</u>	<u>2,946</u>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 <u>2,118</u>	<u>-</u>
期末應計退休金餘額	<u>\$ 6,731</u>	<u>8,469</u>

(八)股東權益

1.股本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620,000千元，並以股東股利19,916千元、員工紅利4,540千元及資本公積16,596千元，合計41,052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此項增資案以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九日為增資基準日，已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股利13,679千元及員工紅利3,721千元，合計17,4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此增資案並預計以民國九十五年八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000千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股。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發行上述認股權憑證情形如下：

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數 (千單位)	認股權 存續期間	限制認股 期間	原每股 認購價 格(元)	調整後 每股認購 價格(元)
九十三年員工認股 權憑證	93.9.15	3,000	93.9.15~ 100.9.14	93.9.15~ 95.9.14	24.0	17.9

上述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皆尚未實際行使認購。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五日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於發行日時尚無公開市場價格，故以發行日時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股票淨值估計酬勞成本。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依內含價值法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元。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倘若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股利率	17.5 %
預期價格波動性	29.75 %
無風險利率	1.981 %
預期存續期間	7 年
公平市價	0.3 元

本公司依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數 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 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000	\$ 24 (註2)	3,000	\$ 24 (註1)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68)	-	-	-
期末流通在外	2,932		3,000	
期末仍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2,932		3,000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平均公 平市價(元)	\$ 0.3		0.3	

註1：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九日調整後行使價格為20.8元。

註2：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十一日調整後行使價格為17.9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	\$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123,040	47,267
	擬制淨利	122,983	47,219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2.70	1.14
	擬制每股盈餘(元)	2.70	1.14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2.66	1.14
	擬制每股盈餘(元)	2.66	1.14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額定股本均為620,000千元(其中5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實收股本分別為455,960千元及414,908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所謂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股票溢價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4.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並彌補往年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得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就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少於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員工股票紅利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餘由董事會擬具辦法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與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等因素,就股息及紅利之發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十,並得視實際需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前述發放方式及比率。

(九)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125,778	122,750	48,535	47,267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u>290</u>	<u>290</u>	<u>-</u>	<u>-</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126,068</u>	<u>123,040</u>	<u>48,535</u>	<u>47,267</u>
計算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5,596</u>	<u>45,596</u>	<u>41,491</u>	<u>41,491</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76</u>	<u>2.70</u>	<u>1.17</u>	<u>1.14</u>
基本每股盈餘 - 追溯調整(元)			<u>\$ 1.06</u>	<u>1.04</u>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26,068	123,040	48,535	47,26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 認股權憑證之影響	-	-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u>\$ 126,068</u>	<u>123,040</u>	<u>48,535</u>	<u>47,26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5,596	45,596	41,491	41,49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632	632	106	106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6,228</u>	<u>46,228</u>	<u>41,597</u>	<u>41,59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73</u>	<u>2.66</u>	<u>1.17</u>	<u>1.14</u>
稀釋每股盈餘 - 追溯調整(元)			<u>\$ 1.06</u>	<u>1.04</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股東會決議以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7,400千元，計1,740千股，假設此無償配股(配股率3.82%)已於資產負債表日配發，其擬制性之追溯調整每股盈餘如下：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66</u>	<u>2.60</u>	<u>1.02</u>	<u>1.0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63</u>	<u>2.56</u>	<u>1.02</u>	<u>1.00</u>

註：計算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稀釋每股盈餘時，其平均市價係分別採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權淨值。

(十)所得稅

本公司投資創立經營高階積體電路設計及歷次之增資投資計劃，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重要科技事業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得選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或股東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其適用上述租稅優惠之明細如下：

設立/增資年度	適用條例	租稅優惠方式	財政部核准年月	免稅期間
90年3月原始投資創立	重要科技事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1.7	91.3.27~96.3.26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設立/增資年度	適用條例	租稅優惠方式	財政部 核准年月	免稅期間
91年第一次現金增資及91年盈餘轉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4.5	94.1.1~98.12.31
91年第二次現金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尚未完工
92年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尚未完工
93年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尚未完工
94年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尚未完工

本公司依現行稅法規定計算所得稅；另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407	5,496
遞延所得稅利益	(1,379)	(4,228)
	<u>\$ 3,028</u>	<u>1,268</u>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估計所得稅	\$ 31,517	12,133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08)	1,446
免稅所得影響數	(25,256)	(8,660)
投資抵減變動數	(21,684)	(13,359)
備抵評價變動數	33,132	13,000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調整等	(14,573)	(3,292)
所得稅費用	<u>\$ 3,028</u>	<u>1,268</u>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投資抵減及其個別之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5.6.30		94.6.30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				
備抵呆帳超限數	\$ -	-	1,769	44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5,908	13,977	34,403	8,601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237	309	(274)	(68)
投資抵減	4,723	<u>4,723</u>	4,461	<u>4,461</u>
		<u>\$ 19,009</u>		<u>13,436</u>
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提列數	\$ 6,731	1,683	8,469	2,117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39	610	2,249	562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	60,943	15,236	43,332	10,833
投資抵減	135,709	<u>135,709</u>	87,113	<u>87,113</u>
		153,238		100,625
減：備抵評價		<u>(114,000)</u>		<u>(52,992)</u>
		<u>\$ 39,238</u>		<u>47,633</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172,247</u>		<u>114,129</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u>		<u>68</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114,000</u>		<u>52,992</u>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因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得享有之投資抵減，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惟每一年度得抵減稅額，以不超過該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尚未抵用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金額及其最後可抵減期限列示如下：

年 度	可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二年度(核定數)	\$ 22,315	民國九十六年度
民國九十三年度(申報數)	47,226	民國九十七年度
民國九十四年度(申報數)	49,207	民國九十八年度
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估計數)	<u>21,684</u>	民國九十九年度
	<u>\$ 140,432</u>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九十一年度外，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二年度。民國九十二年度之申報，本公司因免稅所得及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等與稅捐機關之見解不同而分別遭減列免稅所得5,435千元及投資抵減2,000千元，核定補繳稅額464千元，本公司不服稅捐機關之核定，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四日提出申請複查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95.6.30	94.6.30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 164,607	99,67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9,466	8,799
	94年度 (預計)	93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4.97%	6.53%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遠期外匯合約均已到期。另，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無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95.6.30		94.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7,019	147,019	92,814	92,814
應收票據及款項	113,841	113,841	121,472	121,472
受益憑證	749,908	749,908	553,553	555,972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5,857	5,857	3,902	3,902
受限制銀行存款	56,000	56,000	50,000	5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1,951	詳下述3(3)	21,153	詳下述3(3)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19,323	119,323	119,436	119,436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 (2)受益憑證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權益證券係對於非公開發行公司之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其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說明。

4.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5.6.30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7,019	-
應收票據及款項	-	113,841
受益憑證	749,908	-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	5,857
受限制銀行存款	56,0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31,951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119,323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受益憑證係分類為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受益憑證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受益憑證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受益憑證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所持有之受益憑證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餘額之89%及84%分別由三家客戶所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此等主要客戶以往信用記錄良好，本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Toshiba Corporation (Toshiba)	本公司之董事
台灣東芝國際採購股份有限公司(東芝國際採購)	其母公司為Toshiba
台灣東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東芝電子)	其母公司為Toshiba
瀚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瀚群)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東 股份有限公司(東)	本公司之董事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東典)	其母公司為本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勞務收入

(1)銷貨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如下：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當年度 銷貨淨額 之 %	金額	佔當年度 銷貨淨額 之 %
Toshiba	\$ 475,828	87	388,884	76
東芝國際採購	-	-	37,052	7
瀚群	3,358	1	3,641	1
其他	-	-	26	-
	\$ 479,186	88	429,603	84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95.6.30		94.6.30	
	金額	佔應收 款項 %	金額	佔應收 款項 %
Toshiba	\$ 74,888	66	94,942	78
瀚群	1,887	1	691	1
	\$ 76,775	67	95,633	79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對售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約定收款條件皆為月結30~45天；售予Toshiba等關係人之產品因係特殊規格，故與一般客戶之銷售價格無從比較。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交易如下：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當期 進貨淨額 之 %	金 額	佔當期 進貨淨額 之 %
東芝電子	\$ -	-	2,285	1
瀚群	-	-	7	-
	\$ -	-	2,292	1

對關係人採購之付款期限為月結30~6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因上述進貨交易而產生之應付帳款已全數付清。

3.無形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與Toshiba 簽訂智慧財產授權合約，依合約規定支付之授權金金額計183,196千元(日幣509,292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得運用該公司之專門技術，本公司依估計未來效益期限自民國九十二年至民國九十六年共計五年分年攤銷。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該智慧財產授權之帳面值分別為54,959千元及91,958千元。

4.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委由瀚群代為加工，發生之加工費等計1,094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因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帳款已全數付清。

六、質押之資產

質 押 資 產	擔 保 標 的	95.6.30	94.6.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進貨擔保(智原科技)	\$ 40,000	40,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進貨擔保(擎亞國際)	10,000	10,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進貨擔保(聯華電子)	6,000	-
		\$ 56,000	50,000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及實驗室，租期至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止。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3,418千元及3,393千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依已簽訂之租賃契約於未來年間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95.7.1~95.12.31	\$ 3,916
96.1.1~96.12.31	4,861
97.1.1~97.4.11	182
	<u>\$ 8,959</u>

(二)本公司部份產品使用其他公司之專利權，依約應按銷售數量計付權利金。

(三)本公司、東 (股)公司、ViVoDa公司及李祖昌先生等人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間簽訂合資協議書成立鑫識科技。李祖昌先生及自稱為等同於ViVoDa公司之NPL公司認為本公司與東 (股)公司違反合資協議書應連帶賠償解除李祖昌先生於鑫識科技擔任總經理職務所受之損害，而共同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向中華民國仲裁協會聲請仲裁。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八日仲裁庭已作成仲裁判斷。本件聲請人李祖昌及ViVoDa公司之請求，除聲請人李祖昌請求之薪資所得喪失之損害賠償，部分有理由，相對人東 (股)公司及本公司應給付聲請人李祖昌新台幣11,138千元暨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八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外，其餘聲請人之請求，均無理由，應予駁回。且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估列本公司應予負擔之賠償金額加計利息計6,128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877	43,208	44,085	873	44,955	45,828
勞健保費用		57	2,919	2,976	58	2,960	3,018
退休金費用		39	2,248	2,287	59	2,887	2,946
其他用人費用		68	2,413	2,481	81	2,291	2,372
折舊費用		16	2,084	2,100	67	2,671	2,738
攤銷費用		5,190	27,891	33,081	10,214	29,240	39,454

(二)重分類：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之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表達之影響請詳附註三、四(二)及四(十一)。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本公司	群益安信基金	無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868	45,051	-	45,051	
本公司	群益安穩基金	無	同上	4,227	62,468	-	62,468	
本公司	新光吉星基金	無	同上	5,194	73,913	-	73,913	
本公司	友邦巨輪債券基金	無	同上	11,671	147,824	-	147,824	
本公司	荷銀債券基金	無	同上	816	12,215	-	12,215	
本公司	復華債券基金	無	同上	4,212	55,768	-	55,768	
本公司	復華信天翁基金	無	同上	903	10,125	-	10,125	
本公司	群益恆利基金	無	同上	1,000	10,690	-	10,690	
本公司	復華完全收益3號基金	無	同上	3,000	30,630	-	30,630	
本公司	復華有利債券基金	無	同上	2,862	35,250	-	35,250	
本公司	群益利滾利3號基金	無	同上	3,000	30,450	-	30,450	
本公司	群益安利基金	無	同上	2,892	39,185	-	39,185	
本公司	統一美鑫債券私募基金	無	同上	20	6,580	-	6,580	
本公司	群益多重收益組合基金	無	同上	1,000	9,730	-	9,730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統一安穩基金	無	同上	2,980	30,158	-	30,158	
本公司	復華亞太平衡基金	無	同上	2,002	19,740	-	19,740	
本公司	德盛安聯全球計量平衡基金	無	同上	1,000	9,970	-	9,970	
本公司	復華亞太可轉債基金	無	同上	3,000	30,120	-	30,120	
本公司	華頓平安基金	無	同上	3,768	40,035	-	40,035	
本公司	華頓大和金基金	無	同上	2,000	20,000	-	20,000	
本公司	統一富利一號基金	無	同上	3,000	30,006	-	30,006	
本公司	Innovative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046	6,288	100.00	註1	
本公司	鑫識科技普通股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1,440	-	18.00	註1	
本公司	鑫識科技特別股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900	10,798	-	註1及2	
本公司	瀚群科技股票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1,514	21,153	14.42	註1	

註1：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故無明確市價。

註2：所持特別股股票係為無表決權之累積特別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Toshiba	本公司董事	銷貨	475,828	87 %	30~45天	註	30~45天	74,888	66 %	

註：未售予其他客戶，故無從比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Innovative	Beaufort House,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各項事業	69,497	69,497	2,046	100.00%	6,288	(6,350)	(6,350)	
本公司	鑫識科技 - 普通股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二十八號五樓之九	產品開發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等	36,000	36,000	1,440	18.00%	-	(23,772)	-	註1
本公司	鑫識科技 - 特別股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二十八號五樓之九	產品開發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等	19,000	10,000	1,900	-	10,798	(23,772)	(4,279)	註1
Innovative	鑫識科技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二十八號五樓之九	產品開發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等	23,400	23,400	936	11.70%	(527)	(23,772)		註2
Innovative	Smart Team Investment	Beaufort House,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各項事業	39,532	39,532	2,970	49.50%	161	(7,454)		註2
Smart Team Investment	鑫識科技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二十八號五樓之九	產品開發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等	60,000	60,000	2,400	30.00%	317	(23,772)		註2
鑫識科技	ViCHIP U.S.A.	2860 Zanker Road, Suite 204, San Jose, CA95134, USA	產品設計、資訊軟體服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等	75,224	56,148	10	100.00%	2,998	(16,939)		註2

註1：本期認列對鑫識科技普通股投資損失超過其累積投資成本4,288千元，其中屬投資損失及因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減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4,279千元及9千元，故予以沖減對該公司之無表決權之累積特別股投資成本。

註2：對各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分別包含於對子公司或孫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Innovative	Smart Team Investment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970	161	49.50	註
Innovative	鑫識科技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936	(527)	11.70	註
Smart Team Investment	鑫識科技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2,400	317	30.00	註
鑫識科技	ViCHIP U.S.A.股票	子公司	同上	10	2,998	100.00	註

註：所持有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故無明確市價。

-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 268
銀行存款	含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外幣存款(註) USD：2,798,663.38元 YEN：18,514元	96,760
	小 計	97,028
約當現金 -		
附買回短期債券	到期日95年7月10日(USD: 517,820.62)	16,757
	到期日95年7月10日(USD: 517,716.01)	16,753
	到期日95年7月3日(USD: 509,307.63)	16,481
	小 計	49,991
	合 計	\$ 147,019

註：資產負債表日外幣兌換率如下：

美金兌換率：32.36

日幣兌換率：0.2824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名稱	摘 要	單位(千)	取得成本	公 平 價 值		提供質押或擔保情形
				單價(淨值)	總 額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受益憑證	群益安信基金	3,868	44,751	11.6472	45,051	無
同上	群益安穩基金	4,227	62,114	14.7782	62,468	無
同上	新光吉星基金	5,194	73,662	14.2300	73,913	無
同上	友邦巨輪債券基金	11,671	147,127	12.6656	147,824	無
同上	荷銀債券基金	816	12,132	14.9633	12,215	無
同上	復華債券基金	4,212	55,402	13.2390	55,768	無
同上	復華信天翁基金	903	10,055	11.2118	10,125	無
同上	群益恆利基金	1,000	10,000	10.6900	10,690	無
同上	復華完全收益3號基金	3,000	30,000	10.2100	30,630	無
同上	復華有利債券基金	2,862	35,014	12.3153	35,250	無
同上	群益利滾利3號基金	3,000	30,000	10.1500	30,450	無
同上	群益安利基金	2,892	39,000	13.5509	39,185	無
同上	統一美鑫債券私募基金	20	6,502	329.00088	6,580	無
同上	群益多重收益組合基金	1,000	10,000	9.7300	9,730	無
同上	統一安穩基金	2,980	30,000	10.1196	30,158	無
同上	復華亞太平衡基金	2,002	20,000	9.8600	19,740	無
同上	德盛安聯全球計量平衡基金	1,000	10,000	9.9700	9,970	無
同上	復華亞太可轉債基金	3,000	30,000	10.0400	30,120	無
同上	華頓平安基金	3,768	40,005	10.6240	40,035	無
同上	華頓大和金基金	2,000	20,000	10.0000	20,000	無
同上	統一富利一號基金	3,000	30,000	10.0020	30,006	無
			<u>\$ 745,764</u>		<u>\$ 749,908</u>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應收帳款：	
建鑫電子有限公司	\$ 17,534
TREK TECHNOLOGY(S) PTE LTD.	7,409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6,637
其他(個別金額均在本科目餘額5%以下)	<u>5,486</u>
合計	<u>\$ 37,066</u>

註1：應收帳款均係營業活動而產生。

註2：應收關係人款並未包含於上述貨款內，其明細請詳財務報表附註五。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應收退稅款	\$ 5,302
應收利息	<u>555</u>
合 計	<u>\$ 5,857</u>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商 品	\$ 9,230	2,210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106,939	115,741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在 製 品	10,076	3,787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原 料	5,848	1,706	市價採重置成本
小 計	132,093	<u>123,444</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5,908)		
	<u>\$ 76,185</u>		

註：本公司存貨若屬過時、規格不符而無法再出售或使用者，則100%提列備抵損失；若可移轉至其他存貨組合後再出售者，則依其估計淨變現價值提列備抵損失。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減少)		投資 (損)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Innovative	2,046	\$ 13,237	-	-	(6,350)	(599)	2,046	100.00 %	6,288
鑫識科技(註)	1,440	-	-	-	-	-	1,440	18.00 %	-
		<u>\$ 13,237</u>		<u>-</u>	<u>(6,350)</u>	<u>(599)</u>			<u>6,288</u>

註：本期認列對鑫識科技普通股投資損失超過其累積投資成本4,288千元，其中屬投資損失及因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減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4,279千元及9千元，故予以沖減對該公司之無表決權之累積特別股投資成本。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對鑫識科技普通股投資損失超過其累積投資成本合計8,202千元，請詳附註四(二)及(五)。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千股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 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瀚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4	\$ 21,153	-	-	-	-	1,514	21,153	無
鑫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別股	1,000	10,000	900	9,000	-	-	1,900	19,000	無
減：認列普通股投資損失超過其 累積投資成本(註)		(3,914)	-	-	-	(4,288)		(8,202)	
		6,086	-	9,000	-	(4,288)		10,798	
		<u>\$ 27,239</u>		<u>9,000</u>		<u>(4,288)</u>		<u>31,951</u>	

註：本期認列對鑫識科技普通股投資損失超過其累積投資成本4,288千元，其中屬投資損失及因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減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4,279千元及9千元，故予以沖減對該公司之無表決權之累積特別股投資成本。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機器設備	\$ 17,589	2,145	122	-	19,612
運輸設備	1,726	-	-	-	1,726
辦公設備	5,175	72	-	-	5,247
其他設備	820	-	-	-	820
租賃改良	<u>4,804</u>	<u>-</u>	<u>-</u>	<u>-</u>	<u>4,804</u>
小 計	<u>30,114</u>	<u>2,217</u>	<u>122</u>	<u>-</u>	<u>32,209</u>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7,379	1,433	64	-	8,748
運輸設備	818	144	-	-	962
辦公設備	4,187	455	-	-	4,642
其他設備	788	6	-	-	794
租賃改良	<u>4,539</u>	<u>62</u>	<u>-</u>	<u>-</u>	<u>4,601</u>
小 計	<u>17,711</u>	<u>2,100</u>	<u>64</u>	<u>-</u>	<u>19,747</u>
淨 額	<u>\$ 12,403</u>	<u>117</u>	<u>58</u>	<u>-</u>	<u>12,462</u>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攤銷	期末餘額
專門技術	\$ 73,278	-	18,319	54,959

遞延費用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攤銷	轉列費用	期末餘額
光罩	\$ 32,529	8,287	1,900	5,189	6,089	27,638
軟體	20,220	3,031	-	9,573	-	13,678
合計	\$ 52,749	11,318	1,900	14,762	6,089	41,316

註：本期減少係產品瑕疵退回供應商所致。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130
振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34
其他(個別金額均在本科目餘額5%以下)	1,659
	\$ 119,323

註：應付帳款均係營業活動而產生。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員工紅利		\$ 14,920
應付光罩		8,239
應付賠償損失	訴訟賠償損失	6,128
應付所得稅		4,370
應付勞務費		4,019
應付獎金		3,229
應付加工費		2,814
其他(金額均未超過5%)		12,140
合 計		\$ 55,859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數量(顆/個)</u>	<u>金</u> <u>額</u>
控制IC	10,952,119	\$ 545,298
快閃記憶卡(CF Card)	1,240	368
快閃記憶體(Flash)	835	147
其他		<u>1,819</u>
合 計		<u>\$ 547,632</u>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10,335
加：本期進貨	581
減：期末商品	9,230
轉列費用	36
轉入在製品	<u>84</u>
外購銷貨成本	<u>1,566</u>
期初存料	6,876
加：本期進料	127,433
減：期末原料	5,848
出售原料	17
轉列費用	<u>499</u>
本期耗用原料	127,945
製造費用	<u>20,449</u>
製造成本	148,394
加：期初在製品	6,910
本期商品轉入	84
減：期末在製品	<u>10,076</u>
製成品成本	145,312
加：期初製成品	89,640
本期購入製成品	162,273
其他	76
減：期末製成品	<u>106,939</u>
製成品銷售成本	290,362
加：出售原料成本	<u>17</u>
營業成本	<u><u>\$ 291,945</u></u>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支 出	\$	4,725
旅	費		512
保	險 費		429
其	他(金額均未超過5%)		<u>2,682</u>
合	計	\$	<u><u>8,348</u></u>

管理費用明細表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支 出	\$	8,841
勞	務 費		4,120
其	他(金額均未超過5%)		<u>4,536</u>
合	計	\$	<u><u>17,497</u></u>

鑫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支 出	\$	29,633
各	項 攤 提		27,837
研	究 費		14,781
其	他 (金額均未超過5%)		<u>14,811</u>
合	計	\$	<u><u>87,062</u></u>